

附件 2

南京医科大学试卷命题评价表

试卷（课程）名称			
所在学院		课程负责人 姓名	
考试学期		考试对象 (年级专业)	
评审 指标	项目	是	否
	成立 2-3 人的命题小组，由命题小组承担课程考试命题工作，且课程负责人或学系（教研室）负责人担任组长		
	符合教学大纲		
	制定“命题方案双向明细表”		
	“掌握”部分占考核内容的 60%-70%，“熟悉”占 20%-30%，“了解”或“超纲”不超过 10%		
	记忆（识记）层次分值比例不超过 30%，理解、应用、分析、评价等中、高阶认知层次的比例不低于 60%		
	客观题题量与分值不低于 50%		
	配套相应的“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”		
	填空题、选择题、判断题等客观题的答案，做到答题标准“唯一”；计算题、简答题、论述题、分析题等主观题的“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”明确列出答题要点和关键得分点，不以“略”等模糊词语替代。		
	A、B 两套试卷，满分均为 100 分		
	A、B 两套试卷在知识单元、考题类型、题目数量、测试难度和分值上相当，且试题（原题）重复率小于 10%		
	考试平均难度应控制在 0.7-0.8，难、中、易试题分别约占 20%、30%、50%		
	由命题小组组长对试卷进行审核，并从 A、B 两套试卷中随机抽取其一作为考试试卷		
	采用学校统一规定的试卷格式和要求组卷制卷		
	三年内重复使用的试题（原题）分值不得超过试卷总分值的 10%		
优秀率（90 分及以上）不超过 15%，不及格率（60 分以下）不超过 15%			